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5 日以短信、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实到董事 11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1. 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要求，与会董事一致认为，《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 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上市公司董事会需每半年出具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且需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年8月1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的《公司2016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审议通过《关于更换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宋金明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和股东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现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结构性存款，或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并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投资使用。决议有效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年之内有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如获得股东大会通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和经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和股东利益，在保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确保公司日常经营、生产、建设资金需求以及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最大限度地发挥闲置资

金的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现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并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投资使用。决议有效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年之内有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如获得股东大会通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和经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6 年 9 月 2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16 日